

理念转换 重点转移 机制转轨 管理转型

浙江省劳教系统戒毒工作素描

■通讯员 徐成刚 本报记者 陈立波

近年来,我省劳教系统率先在全国走出了承担劳动教养管理、强制隔离戒毒双重职能的新道路,为我省社会和谐稳定描绘了新画卷。一群群民警走进高校参加戒毒矫治业务等培训,用心工作,注重细节,帮助戒毒人员闯过一个个难关。一批批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在这里摆脱贫毒魔,学到技能,重新回归社会开始新的人生。本报通过10个亮点勾勒我省劳教系统的戒毒工作。

亮点一:

成为强制隔离戒毒工作主战场

近年来,我省劳教系统按照“理念转换、重点转移、机制转轨、管理转型”的思路,在深化劳教职能的同时,进一步承担起了强制隔离戒毒工作职能,初步实现了戒毒康复工作的良好开局。目前,我省劳教系统收容收治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占全省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收容收治总人数的近80%。



亮点二:

戒毒场所人文管理受到好评

今年3月,司法部党组书记、部长吴爱英考察省良渚强制隔离戒毒所,对我省戒毒工作的人文特色予以充分肯定。近年来,全省劳教系统戒毒场所各项基础设施得到进一步完善。戒毒场所组织文化艺术节,筛查艾滋病、性病,规范结核病防治,提高伙食标准,统一服装样式,戒毒人员的各项基本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亮点三:

安全稳定再上新台阶

全省劳教场所始终坚持“两个重中之重”,从讲政治的高度,着力夯实工作基础,不断提高制度执行力和工作质量,构建安全稳定长效机制;深入开展创建平安和谐场所活动,顺利完成了北京奥运会、上海世博会等特殊时期的安保任务;场所秩序保持持续安全稳定,没有发生戒毒人员非正常死亡、脱逃以及重大所内案件、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亮点四:

教育矫治质量得到显著提升

紧紧围绕“首要标准”,我省劳教系统在全国率先提出大教育格局,全面推行“5+1+1”模式,初步确立和突出教育矫治的中心和主导地位。政治、文化、技术教育入学率均为100%,政治教育合格率为95.8%;职业技术教育获证率为90%,期间有1万余人次获得职业技术等级证书;签订社会帮教协议17000余份;个别教育转化率达70%以上;吸毒人员所内毒瘾戒断率达到100%。

亮点五:

执法规范化建设取得长足进步

今年1月,省法制办主任孙志丹批示肯定我省劳教系统戒毒场所法制工作。3月《浙江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简报》发文全面介绍了我省劳教、戒毒场所



2011年3月,司法部党组书记、部长吴爱英到我省劳教系统考察

法制工作经验做法。近年来,我省劳教、戒毒场所坚持依法管理,规范执法行为,强化执法监督,出台了《浙江省劳动教养工作执法指南》和《浙江省强制隔离戒毒工作执法指南》,强制隔离戒毒工作制度建设走在了全国前列。

亮点六:

“三期四段”模式取得重大进展

省劳动教养管理局率先与宁波市戒毒研究中心等科研单位组成联合课题组,合作研究实施以“三期四段”为基础的戒治流程,将借助药物学、医学、心理学、生理学的科研成果与成功的管理教育经验相融合,提高戒毒科学性和实际戒毒效果,初步形成一套既有浙江特色又符合戒毒工作规律的科学戒毒模式,在戒毒场所进行了试运行。

亮点七:

民警走进高校接受专业培训

2009年和2010年,省劳动教养管理局在全国率先规划和实施民警队伍职业化建设,先后在江苏扬州医学院和浙江警官职业学院连续举办7期戒毒矫治业务培训班和4期科大队级领导干部培训班,选派1000余名民警参加戒毒矫治业务专业培训。该局大力倡导“用心工作、注重细节”的工作理念,提高民警职业心、责任心和敬业精神,激发工作激情,提高工作能力;集中举办了各类培训班73期,培训民警5000余人次。目前,核心专业民警占总人数的84.5%,其中心理咨询师占总人数的14.8%。

亮点八:

戒毒帮教志愿者队伍成立

2010年6月23日,“浙江省戒毒帮教志愿者队伍”成立仪式在省强制隔离戒毒所举行。省委常委、副省长、省禁毒委常务副主任葛慧君出席仪式并讲话,分别向6所高校的“戒毒帮教志愿者服务队”授旗,标志着我省向利用社会资源延伸戒毒矫治迈出了坚实步伐。

亮点九:

省十里坪戒毒康复中心投入运行



局长寄语



省司法厅党委委员、省劳动教养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吉永根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实施3年来,全省劳教系统在省委省政府和省司法厅的正确领导下,率先在全国走出了承担劳动教养管理、强制隔离戒毒双重职能的新道路,为我省劳教史和社会和谐稳定描绘了新画卷。在庆祝建党90周年的非凡之年,回望过去,信心倍增;展望未来,前景广阔。全省劳教系统将坚定信念、攻坚克难,进一步深入探索劳教和戒毒工作转型、创新发展,在推进“三项重点工作”,建设平安和谐浙江中充分发挥职能作用。